坚守知行合一 执着检察事业

——记台儿庄区检察院办公室主任陈庆新

○通讯员 孔令军 孙建文 肖吉浩

“坚守知行合一,执着检察事业”——这是枣庄市台儿庄区人民检察院正科级检委会委员、办公室主任陈庆新的微信签名，而他本人也正如这句话描述的一样，言必行、行必果、有责任敢担当，他工作作风严谨、踏实、兢兢业业，工作之余又从事慈善救助，善待弱势群体，赢得群众的广泛赞扬。在2015年台儿庄区人大常委会组织的首届全区人民满意十大政法干警评比中，经过全区人大代表公开投票，他以总票数第一的最好成绩获得殊荣。

他1987年毕业分配进入台儿庄区人民检察院工作，在经历15个年头的反贪、控申、反渎、公诉等岗位锻炼后，因工作需要到办公室工作，一干就是十四年多，一路走来，这其中渗透了无数个艰辛的日日夜夜。

一专多能,牢记执法为民

1987年，带着对未来的无限憧憬和满腔热情，陈庆新步入了枣庄市台儿庄区人民检察院的大门，成为了当时反贪局的一名干警。

在他办理的一起盗窃案件中，侦察机关移送提请公诉时，认定犯罪嫌疑人王志杰作案两起，盗窃数额为六千余元。通过阅卷和提审，他发现证据之间存在矛盾，有漏罪的可能，随即依法对该案进行了补充调查。通过严格的审查工作，最后认定王志杰作案12起，盗窃数额为六万余元。王被判无期徒刑，得到了应有的惩罚。这一侦察案件的成功办理，得到了省、市检察院的充分肯定，并被评为当年的诉讼监督“精品案件”。

在他从事控申工作3年间，及时处理人民群众来访130余人次，严格审查并按审批程序处理贪污贿赂等举报来信260余件，开展举报线索初查30余起，从中立案查处特大贪污案件1起。在从事反贪、反渎工作11年间，共初查各类经济犯罪案件线索90起，从中立案侦查案件29起29人，其中贪污犯罪案件11起，贿赂案件7起，挪用公款犯罪案件7起，非法拘禁案件一起,偷税犯罪案件4起。

在从事检察执法办案工作的十几年来,他也遇到过亲朋打招呼、权力干预、甚至威胁恐吓,作为一个意志坚定的检察官,他始终严格遵守检察官职业道德,立场坚定、头脑清醒、不负重托、不辱使命,在不同的岗位上,出色地完成了执法办案工作。

找米下锅,发挥参谋作用

由于工作出色,2002年他被委以重任,调任办公室主任这一重要位置。电话响起的短促铃声、敲击键盘的噼里啪啦、问题探讨的各抒己见、笔尖触纸的沙沙作响……在不同音符组合成的一段段悦耳的旋律中,他开始了与过去不同的更为细碎、繁杂的工作。

在这14年来,他紧紧围绕检察工作全局和检察院党组的决策部署,充分发挥参谋助手、综合协调等政务保障作用,积极推进检察工作机制创新,成为推动全院工作创新发展的策划者和推动者,有效促进了检察工作科学发展。

有关创新鲁苏豫皖公诉辩论赛，促进公诉工作开展的工作做法；强化“四有推定”理念，助推矛盾纠纷化解，维护社会和谐稳定的工作做法；坚持“三个五”，推进检察队伍建设的工作做法，坚持“五个一”推进预防的工作做法等80项工作经验先后得到中央政法委、新华社、高检院、省委、省委政法委、省检察院、市委、市人大、市委政法委、市检察院等部门转发推广。省院检察长吴鹏飞，省院原检察长国家森，市委原书记马金忠、刘玉祥，市委政法委原书记张志明、秦元祥等省、市、区委领导批示检察工作50余次。

关注未检，促进青少年成长

在办公室主任岗位14年来，他还承担着关爱青少年工作职责，积极倡导开展“五进”，即“走进社区、走进农村、走进家庭、走进学校、走进企业”等法制教育活动，深入中小学上法制教育课30余场，受教育学生达5万多人次,印制3万余册青少年维权宣传册下发到全区中小学师生手中,在检察院党组领导下,成立了“石榴花爱心团队”,使这一工作收到了显著成效,有关“4+2”模式维护青少年权益的工作经验做法,被中央政法委、山东省人民检察院转发推广。

积极开展聘任青少年维权监督员活动，组织聘任社会各界人士担当青少年维权监督员，对检察机关开展青少年维权工作给予监督和支持；建立青少年法制教育基地和关爱留守儿童工作站，先后在区职业中专、枣庄二中、枣庄六中、枣庄二十三中、枣庄十七中、马兰屯第一、第二中学，邳庄中学、枣庄三十九中等建立青少年法制教育基地；先后在运河街道华阳社区、运河街道张庄小学、马兰屯镇中心小学、涧头集中心小学、张山镇中心小学等设立青少年工作驿站、关爱留守儿童工作站。

组织救助患病女孩王燕和关爱“兵儿子”高大龙的事迹，以及所撰写的《托起明天的太阳》，反映台儿庄区检察院开展法制教育工作的文章，先后被《人民日报》《检察日报》《大众日报》、《山东检察》、《枣庄日报》等媒体上连载；“石榴花爱心团队”关爱未成年人的事迹，被《山东法制报》、《齐鲁晚报》、《枣庄晚报》等媒体刊登，并被《山东电视台》、《枣庄电视台》、《台儿庄电视台》等报道。所撰写的“让明天的阳光更灿烂”等10篇报道被市委宣传部、市委政法委、市委综治委评为年度好新闻二等奖。

什么是不简单？把每一件简单的事做好就是不简单；什么是不平凡？把每一件平凡的事做好就是不平凡。将神圣誓言内化于心,外践于行,把“信念”体现在行动中,把“为民”贯穿于实践中,把“务实”落实到履职中,把“清廉”坚守到人生始终。他做到了“坚守知行合一、执着检察事业”,在无数的点点滴滴的工作中，陈庆新用平凡延续着他闪光的人生轨迹。

7月2日，滕州市综合行政执法局“红七月·我为创城添光彩”党员社区服务月环卫保洁进社区系列活动启动。参加活动的干部、入党积极分子来到杏坛社区，分别领取了喷壶、壁纸刀、捡拾夹、簸箕、铁锹、扫帚等工具，按照分工同时开展环境卫生清理。 （通讯员 **杨肇修 张化冰** 摄）

近日，我市普降小到中雨，各区市交警大队按照市交巡警支队下发的相关文件要求，全力以赴确保雨季恶劣天气下道路交通安全。图为薛城交警大队执勤民警在路口冒雨执勤时的情景。 (通讯员 **王爱华** 摄)

近期，枣庄站派出所在京沪高铁全线开展线路安全隐患排查工作中，查出多起私搭乱建和违规施工问题，派出所联合地方综治护路部门集中整治，及时消除隐患。

(通讯员 **赵忠刚 高昂** 摄)

市中级法院

『送法进校园』保护未成年人权益

本报讯 6月29日,市中级法院未成年人综合审判庭法官到枣庄实验小学、实验学校、枣庄理工学校发放暑期安全教育法律读本3000余册,引导教育学生们牢固树立法制安全意识,远离不良环境,养成遵纪守法、注重安全的好习惯。

据介绍,市中级法院在未成年人犯罪预防和少年审判特色制度的创建上狠下功夫。2015年以来,市中级法院为了预防未成年人犯罪,维护未成年人合法权益。对符合条件的未成年人救助16次,争取救助基金20余万元。同时,加强法制教育,定期举行“法庭开放日”、“模拟法庭”等活动,深入中小学校作法制辅导报告20余场,播放法制教育片30余期,制作宣传资料5000余册。该院针对涉未成年人犯罪案件,坚持未成年人社会调查制度。对未成年被告人的性格特点、家庭情况、社会交往、成长经历、犯罪原因、犯罪前后的表现、监护教育条件等进行全面调查,提供给法庭作参考。坚持合适成年人参与诉讼制度。在未成年被告人的父母、近亲属或其他监护人,因各种原因未出庭时,指派合适成年人到场,为未成年被告人提供法律服务,指导未成年人参与诉讼,确保未成年被告人权利得到更好保护。

市中级法院还坚持未成年人犯罪心理干预制度,在全省率先建立了“庭前评估、庭中教育、庭后疏导、判后帮教”四位一体的心理干预运行机制;建立了未成年人犯罪记录封存制度,对判处五年以下有期徒刑未成年被告人的犯罪记录封存。

据了解,2015年我市两级法院共受理未成年人犯罪案件136件,判处未成年犯143人。

（通讯员 **周永恒 魏大为**）

6月29日，市中级人民法院法官开展“送法进校园”活动，向驻地大中小学生发放针对性暑期安全法律读本3000余册，引导教育学生们牢固树立法制安全意识，远离不良环境，养成遵纪守法、注重安全的好习惯。 （通讯员 **周永恒 魏大为** 摄）

连日来，市中级人民法院组织法官分别到各区（市）基层法院讲党课，指导检查“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开展情况。图为6月28日，市中级人民法院党组副书记、副院长宫文峰和党组成员、纪检组长周文珂在市中区人民法院为该法院班子成员上党课。 （通讯员 **种法亮 孙艳楼** 摄)

6月28日，峄城法院7个党支部分别举行“讲身边故事，做合格党员”活动，庆祝建党95周年，推动“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向纵深开展。 （通讯员 **朱广民 孙文冲** 摄）

山亭法院

实行人民陪审员分类参审

山亭讯 今年以来,山亭区法院充分发挥人民陪审员特定专业知识、群众基础深厚、工作经验丰富的优势和司法亲民纽带的作用,分类参审,取得了明显成效。

该院根据人民陪审员的知识结构、专业特长、陪审案件的意向等情况实行分类管理,将人民陪审员分成民事、刑事和商事陪审员三类,把每一类陪审员与不同类型的案件相对应,在选择陪审员时对照案件的类型,分类确定陪审员参与案件的陪审工作。

审理民事案件,邀请在农村基层组织中有调解经验的陪审员参加,发挥他们了解社情民意的优势,及时化解矛盾纠纷;审理未成年人犯罪案件,邀请来自学校的老师、共青团和妇联的人民陪审员参审案件,发挥他们了解青少年生理、心理特点的优势,通过他们做好未成年人的庭前、庭审和庭后教育、感化和挽救工作,预防和减少未成年人犯罪;审理医患纠纷、借贷、担保案件及金融、房地产、劳动争议案件,注重邀请在医院、金融、工会、建工局工作的人民陪审员参与,以便提供可行的专业知识帮助,协助法官解决审判中的专业性疑难问题。 (通讯员 **王伟**)

枣庄法院

西岗派出所

民生警务赢民心

滕州讯 今年以来,滕州市公安局西岗派出所进一步贴近民生警务,打牢主业基础,突出维稳、防范和管理工作,着力融洽警民关系。

西岗派出所进一步做好访重点对象,访重点单位,访信访人员,即回访接处警当事人,了解对民警处警是否满意,回访未破案受害人,争取当事人理解和支持,回访窗口办证群众,查民警工作效率和服务态度,集中对学校、医院、村居等进行走访,先后排查各类隐患16处,都已得到整改落实;对辖区信访人员见面访,掌握其最新思想动态,做好教育引导和稳控,超前化解涉稳矛盾纠纷4起。围绕提升辖区治安管控能力,着力提高群众的见警率、管事率和参与率,有效减压了各类发案;采取进村入户、民警赶大集和公众场所LED滚动展播等方式,向群众宣传防盗、防抢、防诈骗、防火等安全防范常识,面对面解答咨询。同时加强辖区旅馆、网吧、出租房等场所的调查摸底和严密管控,先后处罚旅馆9家,取缔无证经营2家。在此基础,集中对4个有传统加工鞭炮的村居及11家储存经营店铺进行清查,查处2家非法储存烟花爆竹点,扣押非法烟花爆竹26万头,确保烟花爆竹储存、销售、燃放安全。

（通讯员 **张孝金**）

台儿庄城管

多举措规范路沿石以上车辆停放

台儿庄讯 为了维护城市形象，使路沿石以上非机动车辆排放更加整洁有序，近日，台儿庄区城市管理局采取措施进一步加大管理力度。

加强宣传教育提高市民意识。针对城区乱停乱放严重的现状，开展针对性的宣传教育。定期联合交警深入企业、单位、学校开展面对面宣传教育。

加大车辆停放的规范力度。强化对机动车辆乱停乱放的源头管理，定期开展专项整治活动。采取巡查控制和定点严管相结合的方式，每日不定时对城区主干道路进行不间断巡查，对医院、居民住宅小区、学校、农贸市场周边等车辆停放集中的地点进行集中清理，并加强巡查密度，严禁占用非机动车道停车。

完善城市公共设施建设，提升管理效率。计划对全区所有道路的标志、标线和停车泊位进行重新粉刷和施划，配合住建、交警规划施划路沿石以上停车泊位355个，对华兴、林运等重点路段实施处罚。加大公共设施的投入，在城市规划中提前考虑停车场等公共设施的建设。

(通讯员 **马运涛 李慧**)

峄城公安举办演讲比赛正风气强素质

峄城讯 为庆祝中国共产党诞生95周年,展示“两学一做”学习教育成果,6月28日,峄城公安分局举办了“两学一做 从我做起 庆七一”演讲比赛。市公安局党委委员、政治部主任张鹏翔,峄城区委常委、组织部部长尹作义应邀出席活动。分局在家党委成员、全体党员民警观看了比赛。

决赛中,10名选手紧紧围绕主题,结合自身工作实际,用富有感染力的表达、鲜活真实的事例和充满激情的语言,从不同角度诠释了对“两学一做”的深刻理解,抒发了对公安工作的无限热爱,表达了立足本职、恪尽职守、争先创优的决心。经过激烈角逐,刑警大队赵鹏,底阁派出所庄玉凤、指挥中心孙利、峨山派出所李忠怡等分获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和优秀奖。此次演讲,彰显了党员民警积极进取、奋发向上的良好精神风貌,展示了“两学一做”学习教育成果。全体党员民警决心以此次演讲为契机,进一步深化学习教育活动,精心打造党委政府放心、人民群众满意的公安队伍,全力做好各项公安工作,为争创全国优秀公安局做出新的更大贡献!(通讯员 **杨明 张文文**)

社区警察大练兵提升业务技能

峄城讯 为更好的提升社区警察的业务技能,熟练掌握辖区基础信息,近日,社区警察大队在鹭鸣山庄警务室举行了“社区警务工作大练兵”活动,分局分管副局长,社区警察大队大队长,各中队长以及坛山、女子中队全体民警共计40余人参加了此次大练兵活动。

此次练兵采取三种方式,分别针对辖区场所、特殊人群和村(街)四职人员的熟知度进行考核。通过幻灯片播放辖区场所照片,参练社区警察观看后,要在十秒内确认该照片显示的场所系谁的分管场所,说出法人代表、所在地理位置等基础信息;通过播放特殊人群照片,社区警察要认真甄别,确定其联系民警,并说出人员详细情况;通过展示村(街)四职人员的生活照片,相关对应的社区警察要迅速说出姓名、年龄、居住地、任职情况。经过80分钟的严格考核,坛山、女子两中队全体民警均能全面回答考核内容,大练兵活动取得初步成效。

（通讯员 **杨明 马刚**）

峄城公安

6月30日,峄城交警大队民警来到峄城区公路管理局,给该局驾驶人上了一堂生动、实用的交通安全培训课。

（通讯员 **吴成亚 孙莹** 摄）

吴林派出所开展防范宣传

峄城讯 近日,峄城公安分局吴林派出所民警深入辖区开展安全防范宣传活动。

活动中,派出所民警联合社区警察走上街头,根据辖区可防性案件的发案状况,结合暑期两抢一盗、农民工求职陷阱、电信诈骗、溺水等发案特点,从防盗、防火、防水、防侵害、出行安全等方面入手,向辖区群众介绍相关防范知识。同时,收集社情民意,了解群众对公安的看法和期待,以民意引导警务建设,加强沟通交流,不断密切民警关系。

（通讯员 **马超**）

邹坞司法所

开展送法进校园活动

薛城讯 近日，邹坞司法所联合薛城区人民检察院派驻陶庄检察室赴枣矿集团技术学院开展送法进校园活动，为全校师生上了一堂生动的法制课。

法制课上,司法工作人员结合自身工作经验和青少年身心特点,用鲜活的案例,生动的图片,真诚的教导,引导学生提高学法、用法的主动性,增强自我保护能力,远离犯罪。同时,司法人员还就一些基本法律知识与学生们进行了交流互动,并向学生们讲解了法律在生活中的作用。法制课结束后,学生们纷纷表示此次活动获益匪浅,今后将坚决抵制不良诱惑,努力做遵纪守法的好学生。

（通讯员 **翟童 刘希成**）